第五題 有神

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

創1:1 起初神創造諸天與地。

羅1:20 自從創造世界以來,神那看不見永遠的大能,和神性的特徵,是人所洞見的,乃是藉著受造之物,給人曉得的,叫人無法推諉。

聖經是一本獨特的書,它涵蓋的頭一個主題是神。神是聖經的主要題目。聖經的頭一節說,『起初神創造諸天與地。』科學家探索我們的宇宙,已有漫長時日。他們在研究中發現,我們的宇宙是個有次有序、精心設計的系統。在考慮聖經如何說到神以前,我們可以先看宇宙為神說出了什麼。

神借宇宙的宣告

抬頭望望你頭上的夜空。天文學家估計,在我們的銀河系中有上千億的星球,在宇宙中有上億的銀河系。我們所看到的每一顆星,代表宇宙中的一個太陽系。我們的太陽系以太陽為中心,有九個行星,以順時鐘方向繞著太陽旋轉。其中一個行星-地球,以時速六萬七千哩之勢,在太空中奔馳,而以三百六十五天繞太陽一周。想到火車的時速是它的千分之一,還常常誤點,這無疑是個驚人的事實。

讓我們來看看宇宙如何訴說神。聖經說,神永遠的大能和神性的特徵,由創造即可洞見。(羅一20。)一幅圖畫如何表現畫家的特質;照樣,創造主的屬性也藉著祂的創造顯明出來。

有史以來,就常有人持反對神的觀念。他們的反對,證明有神,如同逆子與父親斷絕關係,證明 他有個父親。有些人試圖拆毀家庭,證明家庭是個實際。推論法告訴我們,反對任何東西,必先假設 那個東西是存在的。歷史已證明,反對有神是徒勞之舉;因為不管人類的文化與政權如何改變,相信 有神的思想最終必定得勝。

神藉著人得彰顯

人類的存在也說出神的存在。人的身體是個真實的奇跡。雖然現代醫學發明了許多機器來模仿及替代人的肢體器官,但沒有一個機器能接近人類器官的精巧準確。不管人醒著或睡著,他的心臟一分鐘跳七十二下,一年四千萬下。每一天,成人的心臟把血液打進十萬哩長的血管,足可環繞地球四圈。它每天輸送的血足夠裝滿一個兩千加侖的油箱。誰能設計出這樣奇妙的器官?若有人要把他全身所有的紅血球細胞堆起來,高度會超過聖母峰(Mt. Everest)五千倍!鼻子一分鐘吸氣十七次。每一天它必須處理大約一萬四千公升的空氣。除了調節空氣的溫度以外,它還控制濕度及過濾灰塵。一個包含這三種功能的人工機器,可能要有一百磅重。這樣一個『人工鼻』如果裝在我們臉上,會是什麼樣子!這些只是人體奇觀的一些例子。我們若站在鏡子前,我們不得不同意聖經詩篇作者所說的:『我受造奇妙可畏;你的作為奇妙,這是我魂深知道的。』(一三九14。)

聖經中啟示的神

聖經向我們啟示神的稱謂。在舊約神的許多稱謂中,主要有三一伊羅欣(Elohim)、耶和華(Jehovah)、和阿多乃(Adonai)。伊羅欣在希伯來文是複數,意為『信實的大能者』。神是大能、信實的一位。祂在能力上是大能的,在祂的話上是信實的。耶和華意思是『我是那我是』,啟示出祂是那自有永有者。祂是昔是、今是、以後永是的一位。阿多乃意為『主人』或『丈夫』。一方面,神是人的主人;另一方面,祂是人的丈夫。在新約中,祂有許多稱謂,如父、主、耶穌基督和聖靈。這些都向我們揭示神是什麼,以及神是誰。

舊約的申言者受神靈感而說話。(彼前一10~11,彼後一21。)是神將預言的話放在他們的口中。『耶和華說』這幾個字在舊約中經常重複。申言者話語的智慧和他們預言的應驗,在在證明他們的話確是出於神聖的靈感。有一個最大的預言是論到以色列國。聖經預言,猶太人要分散在世界各地,但到了特定的時期,以色列國將復興,耶路撒冷城將歸還猶太人。我們在這個時代看見,以色列於一九四八年復國,以及耶路撒冷於一九六七年歸還猶太人。這小國在中東的建立,是神在歷史中作工的活證明。

神對人的計劃

神的心意是要我們認識祂;神無意要隱藏自己。祂要人先認識祂是創造主,再認識祂是他們的神和他們的父。神要人敬拜祂。約翰四章二十三節告訴我們,神尋找真實的敬拜者,就是在靈和真實裡敬拜祂的人。祂無意要人敬拜祂所創造的事物。對神真正的敬拜是用我們的靈。過去,人製造偶像並加以崇拜;但在舊約及新約中,神禁止一切形式的偶像崇拜。(出二十4~5,林前十14,帖前一9下。)祂是獨一的神。其他事物,無一配得我們的敬拜。

神是靈,敬拜祂的,必須在靈裡敬拜。(約四24。)人若要接收無線電波,他必須用接收器。要接電話,必須拿起電話聽筒。同樣,人若要敬拜並接觸神,必須用他的靈。人不能用耳朵聽顏色,也不能用眼睛看音樂。我們需要用對的器官來接受對的實體。神是靈,這就是為什麼我們不能用物質的方式來敬拜神,而必須用我們的靈來敬拜祂。

運用我們的靈的方法,乃是藉著呼求主耶穌的名來禱告。(羅十12~13。)我們若口開,心開,並向神禱告,我們的靈就能接觸祂。這樣,神對我們就是真實的。

神對人終極的計劃是要人彰顯神。彰顯神的路是被神充滿。如果我們向祂禱告並接受祂,神就會進到我們裡面並充滿我們。祂不再是我們身外客觀的神,而是我們裡面主觀的神。祂要用祂自己充滿我們,並改變我們的全人。作基督徒不是僅僅相信一些教條,或學得一些教訓。作基督徒是認識神,敬拜祂,並被祂充滿以彰顯祂。(神經綸的福音-有神,一至二、五至七、一○至一三、一六至一八頁。)

参讀:神經綸的福音-有神;正常的基督徒信仰,基督與神,第一篇;聖經中的五大奧秘,第一章。